

## 国家部署的“跨省通办”事项任务分工(140 项)

序号	具 体 任 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学历公证,学位公证,机动车驾驶证公证,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认定(享受放宽条件政策的除外)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司法厅	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各市、县(区)政府	2020 年 12 月
2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失业登记,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查询打印(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含职业年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领取养老金人员待遇资格认证,养老保险供养亲属领取待遇资格认证,电子社会保障卡申领,失业保险金申领,就业创业证查询、核验,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核验,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核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核验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各市、县(区)政府	2020 年 12 月
3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商品房预售、抵押涉及的不动产预告登记(省会城市及计划单列市),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省会城市及计划单列市),不动产抵押登记(省会城市及计划单列市)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自然资源厅	省法院、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市场监管局、省司法厅,各市、县(区)政府	2020 年 12 月
4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排污许可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生态环境厅	各市、县(区)政府	2020 年 12 月
5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贷款等信息查询,出具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正常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公安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市、县(区)政府	2020 年 12 月

序号	具 体 任 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交易登记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商务厅	省公安厅、省税务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7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义诊活动备案,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备案等事项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卫生健康委	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8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国产保健食品备案,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等事项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市场监管局	省商务厅,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9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医保电子凭证申领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医保局	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10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航空安全员资格认定在省内异地可办。	民航江西监管局	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11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申请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邮政企业申请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和邮政特殊服务业务审批,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等事项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邮政管理局	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12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国产药品再注册,不涉及技术内容的国产药品变更备案,执业药师注册,执业药师延续注册,执业药师变更注册,执业药师注销注册等事项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药监局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市、县(区)政府	2020年12月
13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开具有无犯罪记录证明,开具户籍类证明,工作调动户口迁移,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户口迁移,大中专学生毕业户口迁移,夫妻投靠户口迁移,父母投靠子女户口迁移等事项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公安厅	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14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孤儿救助资格认定,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格认定等事项在省内异地可办。	省民政厅	省残联,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序号	具 体 任 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5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法律职业资格认定(享受放宽条件政策的除外),纳税状况公证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司法厅	省税务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16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职业年金个人权益记录单查询打印,个人社保参保证明查询打印,单位社保参保证明查询打印,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领取一级至四级伤残职工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领取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待遇资格认证,工伤事故备案,工伤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社会保障卡申领,社会保障卡启用,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社会保障卡临时挂失,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查询、核验,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转递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医保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17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商品房预售、抵押涉及的不动产预告登记,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不动产抵押登记,测绘作业证办理,新设探矿权登记,探矿权保留登记,探矿权延续登记,探矿权变更登记,探矿权注销登记,新设采矿权登记,采矿权变更登记,采矿权抵押备案,采矿权延续登记,采矿权注销登记,测绘成果目录汇交,建立相对独立平面坐标系统审批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自然资源厅	省法院、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司法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市场监管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18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住房公积金单位及个人缴存信息变更,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开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全部还清证明,提前还清住房公积金贷款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公安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民政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人行南昌中心支行,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19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道路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证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交通运输厅	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20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生育登记(一孩/二孩),再生育审批(三孩及以上),医疗广告审查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卫生健康委	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21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注销,保健食品广告审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计量器具型式批准(国产计量器具),医疗器械广告审查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市场监管局	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序号	具 体 任 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2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变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异地就医结算备案,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基础信息变更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医保局	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税务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23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核发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林业局	南昌海关,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24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经营邮政通信业务审批,仿印邮票图案及其制品审批,申请停止使用邮资凭证审批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邮政管理局	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25	按照国家要求,实现残疾人证新办,残疾人证换领,残疾人证迁移,残疾人证挂失补办,残疾人证注销,残疾类别/等级变更,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等事项在省内外异地可办。	省残联	省公安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医保局、省税务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1年12月
26	根据国家试点推进情况,推动新生儿入户、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监护人代办的除外)“跨省通办”“省内通办”。	省公安厅	各市、县(区)政府	按公安部部署要求时限完成
27	根据国家试点推进情况,推动结婚登记、离婚登记“跨省通办”。按照应用场景要求,探索推动结(离)婚登记率先在省内实现申请人所在地办理。	省民政厅	各市、县(区)政府	按民政部部署要求时限完成
28	根据国家统一部署,推动灵活就业人员申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工伤职工异地就医结算等事项在2022年6月底前实现“跨省通办”。提前实现相关事项“省内通办”。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医保局,各市、县(区)政府	2022年6月
29	根据国家统一部署,推动生育保险待遇核定与支付在2022年底前实现“跨省通办”,提前实现“省内通办”,让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报销生育医疗费用,申领生育津贴,不受参保地限制。	省医保局	各市、县(区)政府	2022年12月